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陳運緯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5

電子信箱：06515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龜山區大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5004044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_1150040444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50040444_ATTACH2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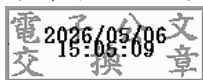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桃園市體育總會游泳委員會辦理「中華民國游泳協會115年度C級游泳裁判、教練講習會暨增能研習課程」一案，請貴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體育總會游泳委員會115年4月28日桃體游向字第115000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講習實施辦法及相關資料請至中華民國游泳協會網站 (<http://www.swimming.org.tw>) 查詢或逕洽聯絡人呂建志先生 (0922-735-082)，個人資料請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其施行細則等相關規定辦理。
- 三、檢附中華民國游泳協會115年度C級游泳裁判、教練講習會暨增能研習課程實施辦法共2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股長決行

